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腾讯、财付通 签署“智慧交通”创新应用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仅为合作的框架性、指导性协议，具体实施内容、操作细节等还需根据具体的业务和项目签署正式协议，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
- 2、对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将由具体合作业务的进展情况决定。因此对公司具体的业绩影响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

一、协议签署的基本情况

1、协议签订

为推进城市便捷交通发展，共同探索公共交通（地铁+公交）“互联网+”创新服务、创新大数据应用等行业整体解决方案的试点和落地，共同构建开放共赢的智慧交通产业生态链，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讯”）、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付通”）本着长期友好、互惠互利的原则，于2017年12月21日共同签署了《“智慧交通”创新应用合作框架协议》。

2、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签署合作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协议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 1、注册时间：1998年11月11日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08461136T
- 3、注册资本：6,500万元人民币
- 4、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8层
- 5、法定代表人：马化腾
- 6、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技术开发、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数据库及计算机网络服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并按许可证B2-20090028号文办）；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并按许可证粤B2-20090059号文办）；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进行广告经营审批等级的，另行办理审批登记后方可经营）；网络游戏出版运营（凭有效的新出网证（粤）字010号互联网出版许可证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

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1、注册时间：2006年8月25日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92584584M

3、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高新南一路飞亚达大厦5-10楼

5、法定代表人：马化腾

6、经营范围：电子商务、电子支付、支付结算和清算系统的技术开发；计算机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技术开发、销售；数据库及计算机网络服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从事广告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作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1、在“智慧交通”出行基于硬件设备和软件集成整体解决方案合作上结成重要合作伙伴关系，共同负责交通二维码（地铁+公交）行业应用标准的起草与制定，共同打造“互联网+”公共大交通领域创新服务行业应用的试点及样板工程。

2、在此基础上，共同构建开放共赢的智慧交通产业生态链，探索更多本地化、移动化生活服务的创新商业合作模式。

3、共同探讨基于“交通二维码”持续运营及创新商业模式的合作，以“交通二维码”为基础，充分整合及应用各自的优势资源，实现更多本地化、移动化出行相关服务的创新商业合作模式，并共同分享由此带来的商业收益。包括但不限于：

(1) 结合腾讯大数据及征信能力，共同探讨交通客户服务管理；

(2) 拓展城市“智慧商圈”，构建产业生态链；

(3) 基于会员特权体系建立及运营；

(4) 广告流量变现等；本条款所述内容仅为双方后续合作可能性的探讨，正式合作需以双方后续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四、协议的签署对公司的影响

1、此次公司与腾讯、财付通达成战略合作，将在技术、市场、产品等各领域充分发挥各自优势；通过公司在城市轨道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领域积累的业务规模、技术和实施交付能力等优势，与腾讯在互联网、大数据以及用户资源等领域的优势的结合，将在全国范围内实现创新模式和解决方案的试点和落地。

2、此次合作有利于公司引入互联网创新思维，有利于公司对AFC原有业务的转型升级和商业模式创新，提升整体业务板块的持续盈利能力。

3、通过与腾讯的战略合作，有助于公司在智慧交通领域的战略布局，帮助公司在轨道交通新技术领域的创新，提升公司在智慧交通领域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4、本合作框架协议的签署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仅为合作的框架性、指导性协议，具体实施内容、操作细节等还需根据具体的业务和项目签署正式协议，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

2、对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将由具体合作业务的进展情况决定。因此对公司具体的业绩影响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

2、三方后续签订的具体合作项目协议及后续合作事宜的进展情况，公司将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腾讯、财付通签署的《“智慧交通”创新应用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22日